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.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的两项立案稽查尚无结果, 立案稽查结 果对公司2013年盈利情况可能产生影响。本业绩预告无法包含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立案稽查对公司2013年度盈利的影响,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公司将 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。
- 2. 公司自2012年4月14日起公告了19宗历史法律纠纷,对于部分法律纠纷公 司仍在与相关当事人协商,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要求,公司将按《企 业会计准则-基本准则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9号-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》等相关 准则的要求对诉讼事项进行会计处理。因部分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无法确定, 公司尚无法准确预计公司2013年度盈利情况。如果相关法律纠纷导致公司2013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,则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相关规定,公司股票将暂停上市, 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

- 1. 业绩预告期间: 2013年1月1日—2013年12月31日
- 2.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: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3年10月25日在指 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 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刊登的《2013年度业绩预告》(公告 编号2013-068) 中预计: 公司2013年度业绩扭亏为盈,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为1万元—600万元。该业绩预告在特别提示中说明:"本业绩预告无法包含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立案稽查及相关法律纠纷对公司2013年度盈利的影响,请 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。



3. 修正后的预计业绩:

若就平安银行天津分行商票纠纷案、中国银行海门支行票据纠纷案、陈壮群案、上海伊航证券投资咨询纠纷案、罗定市财政局合同纠纷案等5宗法律诉讼,在公司2013年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前,公司与相关当事人协商**均未**获得成功、历史问题**均未**得以解决,则公司2013年亏损扩大,业绩预告情况表如下: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	亏损:17000万元-20000	盈利: -4449万元
净利润	万元,比上年同期下降:	
	282. 11 %-349. 54%	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:约0.114-0.134元	盈利: -0.03元

若就平安银行天津分行商票纠纷案、中国银行海门支行票据纠纷案、陈壮群案、上海伊航证券投资咨询纠纷案、罗定市财政局合同纠纷案等5宗法律诉讼,在公司2013年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前,公司与相关当事人均协商成功、历史问题均得以解决,则公司2013年扭亏为盈,业绩预告情况表如下: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	盈利:4500万元-6000万	盈利: -4449万元
净利润	元,比上年同期增长:	
	201. 15 %-234. 86%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:约0.030-0.040元	盈利: -0.03元

二、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

公司本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三、业绩修正原因说明

公司于2013年10月25日发布的《2013年度业绩预告》中说明:"本业绩预告 无法包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立案稽查及相关法律纠纷对公司2013年度盈利 的影响,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 务。"2013年12月25日,公司审计机构就公司19宗历史法律纠纷的会计处理出具 了意见(公告编号2013-081),根据审计机构出具的意见及公司2013年4季度经营 情况,公司对2013年10月25日发布的《2013年度业绩预告》进行了修正、说明。 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,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3年度报告为准。



- 2. 公司自2012年4月14日起公告了19宗历史法律纠纷,对于部分法律纠纷公司仍在与相关当事人协商,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要求,公司将按《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9号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》等相关准则的要求对诉讼事项进行会计处理。因部分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无法确定,公司尚无法准确预计公司2013年度盈利情况。如果相关法律纠纷导致公司2013年度净利润为负值,则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相关规定,公司股票将暂停上市,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- 3. 就平安银行天津分行商票纠纷案、中国银行海门支行票据纠纷案、陈壮群案、上海伊航证券投资咨询纠纷案、罗定市财政局合同纠纷案等5宗法律诉讼,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仍在与相关当事人协商中,待协商有确定性结果,公司将及时进行披露。
- 4. 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。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

